

小资料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江西省新闻简讯

江西九江法轮功学员郭秀荣被绑架补充情况

五月二十六日，江西九江法轮功学员郭秀荣被绑架，二十六日上午，警察就从郭秀荣身上抢走了她家钥匙。在她家没人在家情况下，直接破门非法抄家，抢走了她家整整一箱子大法书，抢走师父法像等，一张表了相框的年画等，只要是大法相关的东西一概抢走。连她家门上的福字，对联都被撕了。等家人回来，房里被抄得乱七八糟。◇

原江西九江市马家垅劳教所迫害法轮功学员事实综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原江西省九江市马家垅劳教所是江西省的一所市级劳教所，成立于一九八五年一月，位于九江市郊区赛湖马家垅，占地面积 906 亩。马家垅劳教所表面上是所谓的“省级文明劳教所”，实质是一座非法关押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集中营”、魔窟，其迫害手段之卑劣毒辣，骇人听闻。

九江市马家垅劳教所采取各种高压酷刑手段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强制暴力洗脑迫害：吊铐（别称“挂腊肉”）、毒打、罚站（贴壁虎）罚蹲、野蛮灌食、针刺、开水烫、夏天暴晒、冬天扒光衣裳冷冻、注射不明药剂、辱骂、头戴高帽、颈脖挂马桶、颈部吊砖块、奴工劳役、强迫观看诽谤法轮功的录像及书籍、身上涂写污蔑法轮功师父的恶语、剥夺睡眠、生活虐待、超期关押等。

二零零三年，该劳教所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就有一百多位，其中男性二十多位，女性八十多位。二零零六年底，该劳教所的女子四大队被解体。

由于中共的封锁，威胁知情人，导致了信息不畅，有些迫害没能及时报道出来。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马家垅劳教所残酷迫害导致一名法轮功学员被直接迫害致死，九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含冤离世，一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疯，多名法轮功学员遭酷刑摧残。

一、直接被迫害致死实例

◎张毛新被野蛮灌食迫害致死
张毛新，男，出生年月不详，九江市九江县（现为九江市柴桑区）团结乡农民。二零零一年秋，张毛新刚被关押到马家垅劳教所，警察什么也不问他，就往死里打他，拿电棒电他致遍体红点、红块，用脚狠命踹他致全身青紫肿

胀，不给他任何食物、饮水，却诬赖他绝食。几天后，在张毛新的身体已经被折磨致极度虚弱的情况下，谢姓警察指使几个劳教人员对张毛新强行从鼻孔插管野蛮灌食，导致张毛新当场窒息死亡。

后来，劳教所为逃避责任，就欺骗张毛新家人说张毛新是绝食死亡。为防止家人追究和还原事实真相，竟然将张毛新妻子非法关押一年多，女儿也被关押了好几个月。

二、被迫害含冤离世实例

◎周佐福、周志斌父子遭严重迫害 含冤离世

父亲周佐福，生于一九五零年，瑞昌市麻纺厂职工。二零零一年，周佐福被非法送马家垅劳教所劳教三年。期间，周佐福遭受长期酷刑摧残：被二大队教导员田本贵和副大队长邓安安指使吸毒包夹人员实施吊铐酷刑，还在地上打蜡、浇水，使脚趾无法着地，右手被吊致变形出血；二零零二年七月至十二月的六个月时间里，手脚被天天上死铐折磨，双手被铁铐钳磨致血肉模糊，鲜血滴在窗台上、墙上、身上、地上，伤口不断扩大糜烂；连续二十来天里，被包夹恶人李春伟两指戳喉，还常被拳击太阳穴等致命处；在车间里被罚马步蹲腿，遭班长狠踩双脚、狠蹬、狠打，全身被暴打致瘀青紫胀持续半个多月；食物中被掺入不明药物致神智不清、精神失常……在劳教所关押期间，周佐福长期遭吊铐和暴打，其中吊铐致两次休克，暴打致一次昏倒。非人的摧残使周佐福身心遭受极大伤害，身体极度虚弱，整个人身形脱相，体重仅剩八十斤。被释放后，日夜遭受身体疼痛的折磨，精神失常状况日趋严重，很少进食，于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六时含冤离世。

儿子周志斌，一九（转下页）

(接上页)七四年生,瑞昌市范镇镇财政所所长。二零零零年,周志斌被关押在马家垅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多,遭受持续迫害,身心受到严重损害。被释放后伤痛疾病缠身,于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四日下午六时含冤离世,年仅三十一岁。

◎陆振祥遭迫害致严重病态含冤离世

陆振祥,男,出生年月不详,九江市赛城湖垦殖场渔种分场电工。二零零八年五月,陆振祥夫妻俩在法轮功学员家阅读法轮功书籍时,遭赛城湖派出所警察绑架。陆振祥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在马家垅劳教所遭受迫害致身体出现多种危险病态,才被释放回家。回家后,陆振祥又遭到骚扰、绑架、拘留,于二零一六年正月十二日中午十二点含冤离世,终年七十一岁。

◎王月兰遭“熬鹰”“定姿”等迫害 含冤离世

王月兰,女,出生年月不详,九江市赛城湖垦殖场毛巾厂职工,由于工厂倒闭,和丈夫在鱼种场养鱼。二零零一年五月初,王月兰在九江市租住的房子里被绑架后,被非法劳教三年关押在马家垅劳教所迫害。大队长宋文刚(男),为了逼迫王月兰放弃信仰,几天几夜“熬鹰”不让她睡觉,还对她采取长时间固定一个扭曲姿势迫害:双手抓住自己的脚脖子,不准动弹;头顶着铁床管子,不准挪动。劳教期间,王月兰被逼与丈夫离婚。被释放后无家可归,生活没有着落,经常发晕,全身严重肿胀。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王月兰含冤离世,年仅四十七岁。

◎黄朝武遭野蛮灌食、吊铐、毒打等迫害 含冤离世

黄朝武,男,约生于一九五九年,瑞昌市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黄朝武被非法劳教一年零十个月。在马家垅劳教所三大队关押期间,黄朝武几次绝食抵制迫害,遭到狱警陈某某等人强行野蛮灌食,下排门牙被撬掉两颗。黄朝武还被“熬鹰”剥夺睡眠,被强制奴工劳役。在二大队关押期间,狱警邓某

某指使包夹人员杨某某、李某某整整一下午,将黄朝武双脚离地、悬空吊铐在窗子上,当时黄朝武双手被吊得麻木、起黄水泡,双脚肿胀,全身发抖。过程中,黄朝武昏迷过去,又被包夹人员用冷水泼醒,继续吊铐。

二零零七年五月,黄朝武遭瑞昌市公安局码头分局绑架,后再次被关押在马家垅劳教所非法劳教两年。劳教所的狱警柯华等人,为迫使黄朝武放弃信仰,以减少劳教期为诱饵,唆使吸毒包夹人员暴力毒打黄朝武,并叫嚣“往死里打,不要打明处,打暗处”,致使黄朝武在劳教所一年多的时间里,多次出现生命垂危。

二零零八年八月底,黄朝武由其年迈的老父担保回家后,吃喝拉撒不能自理。在第一个月中,马家垅劳教所警察四次上门骚扰,试图再次劫持黄朝武回劳教所迫害。高压下,黄朝武骨瘦如柴,身体极其虚弱,于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含冤去世,年仅约五十岁。

◎毛儒伦老人遭吊铐迫害 含冤离世

毛儒伦,生于一九四零年,九江市人。二零零一年,在马家垅劳教所一大队,毛儒伦遭戴手脚连铐镣摧残,农历八月的炎热晚上,被铐在窗子上不准睡觉,不准洗澡换衣。在二大队,狱警邓成松指使吴斌林等吸毒人员,将毛儒伦吊铐在窗子上,脚下地面砖用水冲湿、抹上肥皂,使脚尖一点地面就滑,无法着力。同时,还拿木板敲打毛儒伦的“膝跳板神经”,每敲一下,毛儒伦老人的双腿就条件反射地向前弹一下。毛儒伦老人被连续吊铐了三天三夜(没吃没喝),后又被双手反剪吊铐,过程中毛儒伦170斤重的身躯悬挂在窗上,铁铐紧紧卡勒进肉里,双手腕严重受伤。

二零零二年,身心受到严重摧残的毛儒伦被释放回家后,健康状况一直很糟,此外还要辛苦照顾老伴。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一日,老人含冤离开人世,终年约六十四岁。

◎何道珍遭毒打、罚站 含冤

离世

何道珍,生于一九五二年,九江市皮鞋厂退休职工。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何道珍被送往马家垅劳教所非法劳教三年。在劳教所女子四大队,狱警唆使吸毒包夹人员对她进行身体迫害和精神摧残,逼她写放弃修炼法轮功的所谓“三书”,不准出牢房的门,晚上不准睡觉。

在劳教所关押期间,何道珍因内伤一直咳嗽,颈部长出的大包块,因为没有及时得到治疗而溃烂、流脓、淌血。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何道珍含冤离世,终年五十八岁。

◎九江县的杨冬枝遭吊铐、虐待 含冤离世

◎钟伟珍遭暴力“转化”含冤离世

三、被迫害致疯实例

◎江小英遭打毒针等摧残 被迫害致疯

四、遭酷刑迫害实例

◎魏案珍遭长时间吊铐致昏死

◎葛玲遭颈吊砖块等酷刑折磨致生命垂危

◎范路杰三次关押遭受毒打等各种酷刑摧残

◎胡云霞遭长期“熬鹰”剥夺睡眠致昏死

◎胡美珍遭多次背铐致单臂伤残

◎田金枝遭毒打、电刑等酷刑致奄奄一息

◎夏翠兰遭长时间吊铐致昏迷失去知觉

◎曹达章遭“熬鹰”、奴工等迫害致皮包骨

◎黄德国遭酷刑摧残

◎张代娣遭酷刑摧残

综上所述,在马家垅劳教所发生的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罄竹难书。现在劳教所虽已被解体,但行恶者对法轮功犯下的罪恶是一定要偿还的,因为“善恶报应”是天理,无论谁犯下的罪恶,最后都得自己去承担。奉劝那些迫害者,唯一的出路就是用实际行动将功补过,减轻自己犯下的罪恶,才是你们的唯一出路。(节选)◇